

新疆天业联手国电投建设运营200MW光伏储能项目

为响应国家“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重大战略部署，根据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规〔2021〕280号），第四条“新增负荷消纳路径”，可以把企业或增量配电网等相对独立供电区域内新增负荷作为灵活调节能力，通过源网荷储一体化等方式开展市场化并网新能源项目建设。在当下这一有利形势下，结合石河子十户滩新材料工业园区已经在发改委备案的新增负荷情况，以新增负荷作为灵活调节能力，计划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光伏发电项目，促进十户滩园区打造绿色高质量发展园区。光伏项目计划装机容量200MWp，配套储能30MW/60MWh。

国电投（深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清洁能源发展公司，母公司为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所属的集团总部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业务涉及新能源和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开发、建设、运营等，目前已建成投产6个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开发了深圳龙岗、坝光等一批优质综合智慧能源项目。

为发展石河子市新能源产业，助力公司走好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之路，降低石河子市的工业能耗，促进石河子市工业产业转型的高质量发展，2023年3月22日，公司与国电投（深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在新疆石河子市签署《合资成立公司协议书》，约定公司与国电投（深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名称暂定为新疆兵业电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合资公司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十户滩工业园区200MW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该项目规划石河子及周边地区建设包含200MW光伏电站、十户滩新材料工业园区配电网（光伏电站及储能电站至园区110kV站的送电线路、园区110kV变电站至振兴220kV变电站送电线路等）、30MW/60MWh的电化学储能的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工程。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确定为10,000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4,900万元，占注册资本49%；国电投（深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5,100万元，占注册资本51%。首次出资金额为3,000万元，其中：公司缴付1,470万元；国电投（深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缴付1,530万元，剩余出资根据合资公司所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完成出资，双方于2033年12月31日完成全部出资。后期合资公司如需增加注册资本，双方将按上述投资比例增资，但注册资金总额不超过项目总投资金额的30%。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93169.html>